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887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「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報名事宜，請各校務必公告並鼓勵校內師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8月22日師大進字第11310234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3年8月26日（星期一）至9月27日（星期五）止。測驗日期訂於113年12月7日（星期六）舉行。測驗級別為初級、中級、中高級、高級及優級，報名資格不限國籍、族別、年齡及學歷。
- 三、本認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（<https://exam.sce.ntnu.edu.tw/abst/>），考生服務專線（02）7749-3664、0800-699-566（免付費），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（@107abst）掌握最新資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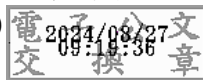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

麗湖國小 1130827



VXAA1136006771

局所屬社區大學(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除外)、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
副本：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請東新國小代轉)



裝

訂



線

